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深博宏图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
损失采取先行补偿承诺的公告

朱煜煊先生、朱恒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元环保”或“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认购由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基金产品进行委托理财，认购本金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2025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煜煊先生与朱恒冰先生提交的《关于“深博宏图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损失采取先行补偿的承诺函》。为最大限度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二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重承诺：就前述基金产品投资本金损失先行补偿，最终补偿金额为公司初始投资本金（人民币陆仟万元整）的基础上，扣除届时该基金赎回到账金额和公司采取相关措施后实际追回的全部款项后的差额。现将有关情况

公告如下：

一、承诺主体及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承诺主体朱煜煊先生、朱恒冰先生的持股情况及基金投资相关背景如下：

1、持股情况：朱煜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5,375,2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2%；朱恒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7,943,1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0%。

2、基金投资情况：2025 年 3 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厦门金陵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单一投资者，认购了由私募基金管理人深圳深博信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深博宏图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整。截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述基金最新单位净值为 0.1846，累计净值增长率为 -81.54%，亏损金额约 4692 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公司已采取相关措施挽回损失，本次投资可能存在部分投资本金无法收回的风险。

二、承诺函具体内容

1、承诺性质：本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自出具之日起生效，至承诺事项全部履行完毕之日终止。

2、补偿范围：朱煜煊先生、朱恒冰先生自愿对公司下属子公司厦门金陵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认购“深博宏图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本金损失采取先行补偿。

3、补偿金额计算方式：补偿金额=该基金原始投资本金（人民币

陆仟万元整) -届时该基金赎回到账金额和公司采取相关措施后实际追回的全部款项。

4、承诺履行：承诺人就前述基金产品投资本金损失先行补偿，最大限度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如违反本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履行期限：承诺人最迟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正式披露日之前，将根据本承诺函确定的最终补偿金额足额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在承诺人履行完毕上述先行补偿义务后，追偿所得(以补偿金额为限)归承诺人所有。

6、资金来源：承诺人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公司董事会将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述投资本金损失采取先行补偿承诺的履行情况持续进行监督，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煜煊先生、朱恒冰先生出具的《关于“深博宏图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产品投资本金损失采取先行补偿的承诺函》；

2.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7 日